

2025年
鹤山市不动产登记中心部门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鹤山市不动产登记中心概况

- 一、主要职责
- 二、部门机构设置
- 三、部门预算构成

第二部分 2025年部门预算表

- 一、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二、收入总体情况表
- 三、支出总体情况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 七、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 八、财政拨款安排的行政经费及“三公”经费预算表
- 九、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 十、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 十一、部门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
- 十二、部门预算项目支出及其他支出预算表

第三部分 2025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鹤山市不动产登记中心概况

一、主要职责

鹤山市不动产登记中心主要职责：负责全市自然资源和不动产的登记、发证等事务性工作；负责登记范围内不动产权证书的使用和管理工作；负责登记范围内自然资源和不动产登记档案资料的整理、管理，以及相关登记资料的查询、利用工作；负责登记范围内自然资源和不动产登记数据的统计、分析、上报，以及不动产登记权籍调查成果、不动产测绘成果的审核和应用工作；负责全市自然资源和不动产登记信息管理基础平台的建设。

二、部门机构设置

鹤山市不动产登记中心是鹤山市自然资源局下属事业单位，核定事业编制26名，实有在职人员23名，离退休人员6名，没有内设机构。

三、部门预算构成

本单位无下属单位，部门预算为鹤山市不动产登记中心本级预算。

第二部分 2025年部门预算表

表1

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鹤山市不动产登记中心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	项目	预算
一、预算拨款	944.02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00
二、财政专户拨款	0.00	二、外交支出	0.00
三、其他资金	0.00	三、国防支出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0.00
		五、教育支出	0.60
		六、科学技术支出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5.95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43
		十、节能环保支出	0.00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69.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0.00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0.00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0.00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十六、金融支出	0.00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656.24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80.68
		二十、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二十一、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00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	项目	预算
		二十三、其他支出	0.00
本年收入合计	944.02	本年支出合计	944.02
四、上级补助收入	0.00	二十四、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00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二十五、上缴上级支出	0.00
六、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及上年结转结余	0.00	二十六、结转下年	0.00
收入总计	944.02	支出总计	944.02

注：财政拨款收支情况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支情况。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鹤山市不动产登记中心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财政专户拨款收入		其他资金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及上年结转结余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教育收费	其他专户收入拨款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其他收入			
	合计	944.02	874.90	69.12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5	教育支出	0.60	0.6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508	进修及培训	0.60	0.6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50803	培训支出	0.60	0.6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5.95	95.95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95.17	95.17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22.54	22.54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8.00	48.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4.63	24.63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78	0.78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78	0.78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1.43	41.43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41.43	41.43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8.47	18.47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22.96	22.96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69.12	0.00	69.12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69.12	0.00	69.12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财政专户拨款收入		其他资金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及上年结转结余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教育收费	其他专户收入拨款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其他收入			
2120806	土地出让业务支出	69.12	0.00	69.12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656.24	656.24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001	自然资源事务	656.24	656.24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00150	事业运行	656.24	656.24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80.68	80.68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80.68	80.68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40.00	4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40.68	40.68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无。

支出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鹤山市不动产登记中心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结转下年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944.02	591.97	352.05	0.00	0.00	0.00	0.00
205	教育支出	0.60	0.60	0.00	0.00	0.00	0.00	0.00
20508	进修及培训	0.60	0.60	0.00	0.00	0.00	0.00	0.00
2050803	培训支出	0.60	0.6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5.95	95.17	0.78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95.17	95.17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22.54	22.54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8.00	48.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4.63	24.63	0.00	0.00	0.00	0.00	0.00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78	0.00	0.78	0.00	0.00	0.00	0.00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78	0.00	0.78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1.43	41.43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41.43	41.43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8.47	18.47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22.96	22.96	0.00	0.00	0.00	0.00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69.12	0.00	69.12	0.00	0.00	0.00	0.00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69.12	0.00	69.12	0.00	0.00	0.00	0.00
2120806	土地出让业务支出	69.12	0.00	69.12	0.00	0.00	0.00	0.00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656.24	374.09	282.15	0.00	0.00	0.00	0.00
22001	自然资源事务	656.24	374.09	282.15	0.00	0.00	0.00	0.00
2200150	事业运行	656.24	374.09	282.15	0.00	0.00	0.00	0.00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 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 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结转下年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221	住房保障支出	80.68	80.68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80.68	80.68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40.00	4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40.68	40.68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无。

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鹤山市不动产登记中心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	项目	预算
一、一般公共预算	874.90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69.12	二、外交支出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0.00	三、国防支出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0.00
		五、教育支出	0.60
		六、科学技术支出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5.95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43
		十、节能环保支出	0.00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69.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0.00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0.00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0.00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十六、金融支出	0.00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656.24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80.68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00
		二十三、其他支出	0.00
本年收入合计	944.02	本年支出合计	944.02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	项目	预算
		二十四、结转下年	0.00
收入总计	944.02	支出总计	944.02

注：表中功能分类科目，根据部门实际预算编制情况编制。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鹤山市不动产登记中心

单位：万元

功能科目名称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874.90	591.97	282.93
[205]教育支出	0.60	0.60	0.00
[20508]进修及培训	0.60	0.60	0.00
[2050803]培训支出	0.60	0.60	0.00
[208]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5.95	95.17	0.78
[20805]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95.17	95.17	0.00
[2080502]事业单位离退休	22.54	22.54	0.00
[2080505]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8.00	48.00	0.00
[2080506]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4.63	24.63	0.00
[20899]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78	0.00	0.78
[2089999]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78	0.00	0.78
[210]卫生健康支出	41.43	41.43	0.00
[21011]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41.43	41.43	0.00
[2101102]事业单位医疗	18.47	18.47	0.00
[2101103]公务员医疗补助	22.96	22.96	0.00
[220]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656.24	374.09	282.15
[22001]自然资源事务	656.24	374.09	282.15
[2200150]事业运行	656.24	374.09	282.15
[221]住房保障支出	80.68	80.68	0.00
[22102]住房改革支出	80.68	80.68	0.00
[2210201]住房公积金	40.00	40.00	0.00
[2210203]购房补贴	40.68	40.68	0.00

注：无。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鹤山市不动产登记中心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预算
合计	591.97
[301]工资福利支出	534.96
[30101]基本工资	93.00
[30102]津贴补贴	40.68
[30103]奖金	91.09
[30107]绩效工资	140.00
[30108]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48.00
[30109]职业年金缴费	24.63
[30110]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8.47
[30111]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19.00
[30112]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3.09
[30113]住房公积金	40.00
[30199]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7.00
[302]商品和服务支出	30.51
[30201]办公费	9.40
[30206]电费	4.00
[30211]差旅费	1.50
[30213]维修（护）费	3.96
[30216]培训费	0.60
[30228]工会经费	6.13
[30231]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80
[30299]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11
[303]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6.50
[30302]退休费	22.54
[30307]医疗费补助	3.96

注：无。

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鹤山市不动产登记中心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预算
合计	282.93
[301]工资福利支出	207.65
[30199]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207.65
[302]商品和服务支出	74.50
[30202]印刷费	9.75
[30206]电费	15.80
[30209]物业管理费	37.53
[30214]租赁费	11.42
[303]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78
[30305]生活补助	0.78

注：无。

财政拨款安排的行政经费及“三公”经费预算表

单位名称：鹤山市不动产登记中心

单位：万元

项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行政经费	0.00	0.00	0.00	0.00
“三公”经费	1.80	1.80	0.00	0.00
其中：（一）因公出国（境）支出	0.00	0.00	0.00	0.00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支出	1.80	1.80	0.00	0.00
1. 公务用车购置费	0.00	0.00	0.00	0.00
2.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80	1.80	0.00	0.00
（三）公务接待费支出	0.00	0.00	0.00	0.00

注：无。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单位名称：鹤山市不动产登记中心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69.12	0.00	69.12
212	城乡社区支出	69.12	0.00	69.12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69.12	0.00	69.12
2120806	土地出让业务支出	69.12	0.00	69.12

注：无。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单位名称：鹤山市不动产登记中心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0.00	0.00	0.00

注：本表本年无发生额。

部门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

单位名称：鹤山市不动产登记中心

单位：万元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合计	591.97	591.97	591.97	0.00	0.00	0.00
鹤山市不动产登记中心-小计	591.97	591.97	591.97	0.00	0.00	0.00
工资福利支出	534.96	534.96	534.96	0.00	0.00	0.00
商品和服务支出	30.51	30.51	30.51	0.00	0.00	0.00
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	26.50	26.50	26.50	0.00	0.00	0.00

注：无。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及其他支出预算表

单位名称：鹤山市不动产登记中心

单位：万元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合计	352.05	352.05	282.93	69.12	0.00	0.00	0.00	
鹤山市不动产登记中心-小计	352.05	352.05	282.93	69.12	0.00	0.00	0.00	
信息管理费	63.08	63.08	63.08	0.00	0.00	0.00	0.00	维持单位正常运转，保障不动产日常办公需求，项目按合同约定时间完成进度，为群众办事提供业务便捷，提升服务对象的满意度。
机关事业单位遗属生活困难补助	0.78	0.78	0.78	0.00	0.00	0.00	0.00	根据粤人发〔2008〕129号文件规定：夫或者妻主要靠配偶生前供养的，如其他子女有稳定工资收入（含退休金）或稳定经济来源的，无论子女是否与父母一起居住，其遗属生活困难补助费均由死者生前所在单位按规定补助标准的50%发给，不足部分由其子女共同负担。单位按规定发放遗属生活困难补助经费
不动产登记档案数字化建设费	30.00	30.00	0.00	30.00	0.00	0.00	0.00	通过档案数字化服务，完成不动产登记中心档案的整理和数字化扫描、著录业务指标、并与登记整合成果挂接，最后导入档案系统数据库，完善档案的物理及数据建库。通过档案整理、著录信息、关联关系、扫描图像、图像与目录的对应等的总体质量要求，验收通过年度档案数字化项目成果。
不动产登记系统升级改造费	5.00	5.00	0.00	5.00	0.00	0.00	0.00	江门市自然资源局 中国人民银行江门市中心支行 中国人民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江门监管分局关于转发〈广东省不动产登记金融服务系统推广方案〉的通知》（江自然资函〔2020〕1305号），完成不动产登记系统升级改造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鹤山市不动产建设项目费	24.12	24.12	0.00	24.12	0.00	0.00	0.00	根据项目要求，完成接口对接，实现不动产数据查询共享；不动产协同共享，实现过户，民生零跑动。升级移动办公，通过微信公众号实现买卖二手房网上签约功能。项目成果质量符合合同要求，并投入使用。
物业租金	11.42	11.42	11.42	0.00	0.00	0.00	0.00	根据鹤山市不动产登记中心与鹤山市国营资产经营有限公司签订《租赁合同》，向公营公司支付办公大楼等租赁费。
业务工作经费（临工支出）	207.65	207.65	207.65	0.00	0.00	0.00	0.00	合同工工资补贴属编外人员经费支出，维持单位正常运转经费。
购买责任险费	10.00	10.00	0.00	10.00	0.00	0.00	0.00	购买不动产登记商业责任保险，建立不动产登记保险制度，确保保险覆盖登记工作全流程，有效降低登记风险，不断推进不动产登记工作的完善。

注：无。

第三部分 2025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部门预算收支增减变化情况

2025年本部门收入预算944.02万元，比上年减少56.3万元，下降5.6%，主要原因是认真贯彻执行中央八项规定，厉行节约，严格控制支出；支出预算944.02万元，比上年减少56.3万元，下降5.6%，主要原因是认真贯彻执行中央八项规定，厉行节约，严格控制支出。

二、“三公”经费安排情况

2025年本部门财政拨款安排“三公”经费1.8万元，比上年减少0.1万元，下降5.3%，主要原因是认真贯彻执行中央八项规定，厉行节约，严格控制支出。其中：因公出国（境）费0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原因是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1.8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0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1.8万元，比上年减少0.1万元。）比上年减少0.1万元，下降5.3%，主要原因是认真贯彻执行中央八项规定，厉行节约，严格控制支出；公务接待费0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原因是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

三、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

行政经费（机关运行经费）指用于维持行政（参公）单位机关运行的经费。具体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

费、被装购置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医疗费补助、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交通工具购置经济科目对应的预算资金。2025年，本部门机关运行经费安排0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原因是本单位为非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按照上述定义，本单位无机关运行经费。

四、政府采购情况

2025年本部门政府采购安排41.16万元，其中：货物类采购预算3.63万元，工程类采购预算0万元，服务类采购预算37.53万元等。

五、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25年1月6日，本部门固定资产金额116.48万元，分布构成情况为：房屋0平方米，车辆1辆，单价在100万元以上的设备3台等。本年度拟购置固定资产0万元，主要是本年度无固定资产采购计划等。

六、重点项目预算绩效目标情况

2025年，本部门重点项目绩效目标情况如下：

项目	预算数（单位：万元）	绩效目标
无	0	无

注：本年度无重点项目。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预算单位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收入。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非本级财政拨款、存款利息收入、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等。

五、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六、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七、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八、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所发生的支出。

九、行政经费（机关运行经费）：指用于维持行政（参公）单位机关运行的经费。具体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

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被装购置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医疗费补助、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交通工具购置经济科目对应的预算资金。

十、“三公”经费：“三公”经费指部门（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反映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反映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